2023年武潭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

为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的监督管理，规范支出预算执行，提高单位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性、效率性和效益性，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，增强财政支出绩效理念，切实发挥财政资金资源配置作用，逐步建立以科学理财为基础，以精细化管理为手段，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，以实施过程为监管对象的预算管理体系，根据《关于开展2023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桃财监〔2024〕51号）精神，现将我镇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绩效自评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**一、部门概况**

1、部门基本机构设置

武潭镇地处桃江县西部，与安化县、常德市接壤，面积217.8平方公里，人口8万余人，辖21个村，2个社区。本单位现有内设机构13个，分别为：党政办公室、党建办公室、经济发展办公室、社会事务办公室、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、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公室、财政所、综合行政执法大队、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、农业综合服务中心、党群和政府服务中心、退役军人服务站、现代农业办公室。

2、人员情况

县核定我镇及各站所行政编制56人、事业编制70人。实际我镇2023年在编在岗人员126人、退休人员114名、分流人员28人、遗属38人。

3、部门主要职责

武潭镇人民政府隶属桃江县人民政府辖下的正科级行政单位，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11430922006491103Q，办公地点设桃江县武潭镇武潭社区春耕路。其主要职责为：

（1）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、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，组织指导好各行业生产，搞好商品流通，协调好与外部的经济交流与合作，抓好招商引资、人才引进、项目开发，不断培育市场体系，组织经济运行，促进经济社会健康有序发展。

（2）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、部署重点工程建设、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、水利设施的建设和管理。负责土地、林木、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，做好护林防火工作。

（3）负责民政、计生、文化教育、卫生、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，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正当权益，取缔非法经济活动，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，打击弄事犯罪，维护社会稳定。

（4）按计划组织本镇财政收入和税收收入的征收，完成国家财政计划，不断培植税源，管好财政资金，增强本级财政实力。

（5）抓好精神文明建设、丰富群众文化生活、提倡移风易俗、反对封建迷信、破除陈规陋习，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。

（6）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。

4、部门整体支出规模、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

本年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为3762.31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为2982.85万元、项目支出为779.46万元。我镇年初预算指标为2592.47万元，调整预算数为3762.31万元，上年结余0万元。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调增1164.84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调增5万元。

总支出按经济科目进行分类，基本支出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332.73万元、商品和服务支出733.43万元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916.69万元；专项支出779.46万元。

**二、绩效目标设立情况**

1、严格预算执行，完成23年预算收支任务。

2、优先保证工资、民生和机关运转支出。

3、高质量保证基层党建、乡村振兴资金支出。

4、按省市县相关文件精神，切实保障村干部工资和村级运转经费支出。

5、着力抓好本年度人居环境整治和镇容镇貌治理工作，争取进入全县先进行列。

6、突出支持镇域经济发展，完成省级示范园乡村振兴项目建设。华莱御园竹茶文旅项目、先田智慧农业项目等入园项目和企业稳步发展。

7、保证农林基础设施建设和其它社会各项事业建设资金支出。

**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分析**

1、基本支出

基本支出2982.85万元，比上年减少61.83万元，下降2.03%，变化的主要原因：无资本性支出。工资福利支出1332.73万元；商品和服务支出733.43万元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916.69万元。工资和奖励性绩效发放、五险一金缴纳，按上级有关文件和规定严格执行。日常办公用品和耗材的采购全部纳入政府采购、机关小型修缮、公租房各基础设施的采购采用招投标方式，有效的节约了财政资金。“三公”经费支出26.42万元，比上年减少7.36万元，减少21.8%。分别为：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0万元；公务接待费支出22.02万元；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经费支出4.4万元，变化的主要原因：公务接待费与公务用车运行经费减少。

2、项目支出

项目支出779.46万元，比上年减少36.03万元，下降4.42%，变化的主要原因：本年度无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。其中：村级项目经费3万元；新型城镇化建设经费5万元；村级专项经费15万元；华莱茶旅一体化项目经费178.2万元；人居环境整治经费90.2万元；财源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专项经费22万元；G207武潭改线工程征拆资金271万元；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12万元；耕地恢复奖补资金18万元；中央推进乡村振兴专项经费129.06万元；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36万元。所有项目支出均安排到位，年末无项目支出结转结余。需要说明的是村干工资629.3万元在基本支出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中列支。

**四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**

我镇项目从立项、公示、招投标、开建、竣工验收，到资金的拨付，基本上严格按桃江县乡镇财政资金监管实施细则的要求执行，并加大在项目实施前、中、后三个环节的日常巡查。但也有部分项目未按上级有关规定进行招投标、未按合同内容开展项目、项目办理结算不及时、未保留质保金、用预付款的形式支撑项目开展，不能真实反映年度项目资金支出情况。

1. **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**

桃江县武潭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评分情况: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100分;评价等级为:优秀。

1、经济性评价

2023年，我镇严格执行预算，不断强化管理，进行了预决算公开。我镇坚持量入为出，充分节约使用经费，人员及办公经费严格按标准支出；严格按照部门预算和镇财政综合预算管理使用财政资金，确保工资和民生项目支出，保证机关正常运转支出，压缩其它支出，杜绝无预算支出的发生，较好的发挥了财政资金的经济效能。

2、行政效能评价

为强化部门整体支出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建立节约型机关，2023年我镇在强化业务、财务管理和厉行节约方面开展了一系列工作，行政效能显著。

(1)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、政府采购等有关规定，确保了财务支出流程及审批手续的完整。

(2)严格财务管理，严控经费支出，项目资金专款专用。

3、项目产出及社会效益评价

(1)所实推进项目建设。现代农业核心示范区方面：完成省级示范园乡村振兴项目建设。华莱御园竹茶文旅项目、先田智慧农业项目等入园项目和企业稳步发展。园区全年产值超5000万元。先田智慧农业项目对300多个大棚进行了翻修，新建连栋大棚一个。华莱茶旅一体化项目生产高档绿茶2000斤和黑茶1800担，发放当农民工资150多万元。灰菇娘菌菇种植项目春季产值达260万。学子研学基地顺利开园，已接待学生3000余人，为周边农户增加近30万元收入。莲花坪生态农业观光旅游区成功创建国家级AAA景区。桃花财富一体化购物中心项目顺利竣工并开业。

（2）抓基础、保生产，着力推动乡村振兴。

一是抓好巩固脱贫攻坚工作。严守防止规模性返贫底线，核实处置疑似风险数据875条，新纳入监测户8户25人；成功争取中央、省级财政衔接资金9个项目共计118.5万元；补助义务教育阶段“五类”学生485名，雨露计划职业教育学生141人，脱贫人口就业数达1582人。顺利通过乡村振兴迎市检工作。二是抓稳粮食生产工作。完成种植粮食种植任务面积61740亩，一季稻种植34660亩，早稻13320亩，晚稻13790亩；创建6个双季稻千亩示范片；种植早杂粮9490亩，大豆、玉米带状复合种植600亩，冬季油菜生产种植面积8000亩，较去年翻了两番。顺利完成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。签订产品质量安全责任书19份；水稻病虫害防治面积达2500多亩；严格管控区种植结构调整面积175.36亩；采购农药400件，竹蝗治理4万多亩。三是抓实人居环境整治。深入推进农村垃圾治理、污水治理、厕所改造“三大革命”，大力摸排整治“五边七乱”。全镇共计开展人居环境集中攻坚整治行动6次，共清理垃圾乱扔点408处，杂物乱堆点156处，摊点乱摆及占道经营38处，广告乱贴178处，污水直排1处。通过对19个村摸排上报的920户问题数据进行反复核准，最终组织施工整改问题厕所127户。同时，在杉树村等5各村共完成新（改）建厕所507户。杉树村美丽屋场建设已初具规模，美丽庭院“六个一”建设已接受了县级验收，莲花坪村美丽屋场建设接近尾声，杨家坪村县级美丽乡村创建也已接受了县级验收。

（3）强建设、促保障，民生福祉持续向好

一是民生实事落地落实。镇域交通建设方面：拓宽硬化响延线4.5公里，村组级公路14条，总长约10.83公里；完成G207绕镇线尾部工程，拆除杉树港加油站旁房屋拓宽黑化G207与老G207连接路段；完成现代农业核心示范园4.92公里进园道路提质改造；完成三板桥至镇区提质改造工程；武潭公交停保场和充电站投入使用。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方面：完成碧螺水库总、西、中干渠清淤30余公里、西干渠维修4余公里；完成香炉村等8座水库达标建设，硬化4公里涉库公路；完成资江护岸工程，泥潭溪纳入小山沟治理；完成林道建设26.8公里，巩固培育笋用林基地750亩，森林抚育1145亩。电力方面：完成武羊线110千伏电力工程基础浇筑完成58基，完成5.9公里10千伏线路改造，安装配电自动化开关12台，新增改造变压器28台，解决低电压2600多户，整改电力安全隐患200多起。教育方面：完成武潭中心学校田径场建设、完成武潭完小第三期土石方工程。二是民生保障优化完善。年前拨付冬春救助资金53万元，发放冬春救助物资惠及受灾困难群众近2000人，切实保障受灾群众温暖过冬过节。全年共新增城乡低保105户136人，新增特困31户31人，城乡低保资金发放435万余元，特困生活补贴发放341万余元，特困照料护理费发放83000余元。良好的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问题。稳步推进计生奖扶工作，新增奖扶503人，发放奖扶资金229万余元，落实临时救助542人33万余元。今年完成城乡社保扩面240人次，完成社保收缴26000人、医保收缴55951人。基层公共就业服务工作获2023年度市级星级平台。稳步推进殡葬改革。三是社会持续保持稳定。加强信访矛盾纠纷。加强信访矛盾纠纷大排查和信访问题化解，成功受理并办结群众信访、投诉、咨询323件，完成43件省委巡视组交办件。共处理市长热线367条，办结率100%，做到做到“事事有结果、件件有答复”。建立健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，坚决遏制重大安全事故和重特大突发公共事件。密切管控涉毒人员，做好防毒禁毒宣传工作，禁毒工作获2023年度全县“优秀”等次。做优做强辖区治安防控，维护社会长治久安。

**六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**

本次绩效自评的目的是为了了解和剖析我镇2023年财政资金预算支出的绩效状况，进一步增强支出管理的责任、优化支出结构、提高预算管理水平、保障更好的履行政府职能、提高公共服务质量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率、提升人民群众对政府的满意度。为此，我镇根据桃江县财政局相关文件精神，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，制定了镇绩效评价工作方案，于2024年4月30完成绩效自评。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如下：

1、核实数据。对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数据的准确性、真实性进行核实，将2023年度和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比较分析。

2、查阅资料。查阅2023年度预算安排、预算追加、资金管理、经费支出、资产管理等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。

3、归纳汇总。对收集的评价材料结合本单位情况进行综合分析、归纳汇总。

4、根据评价材料结合各项评价指标进行分析评分。

5、形成绩效评价自评报告。

**七、存在的主要问题**

1、资金支出不规范，财务管理待加强。部分支出年初综合预算未充分考虑，造成个别无预算项目支出的发生。部分工程项目未保留质保金而是一次性付完全部款项。

2、政府采购预算编制不准确，未统筹编制采购预算实施，存在有部分的采购未走政府采购流程，存在多头采购现象。

3、根据新政府会计制度改革的要求，要进一步强化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的评价机制，牢固强化行政成本控制意识。

**八、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**

根据我镇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和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，拟实施改进措施如下：

1、细化预算编制工作，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做好预算的编制，进一步加强各站所的预算管理意识；全面编制预算项目，优先保障固定的、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，尽量压缩变动的、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，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严谨性和可控性。

2、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，积极探索在新形势下财政支出改革的特点，不断更新管理思路，在规范财政收支和控制经费增长上，创新管理手段，用新思路、新方法，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。严格财务审核，在费用报账支付时，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审核、列报支付、财务核算，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。

3、强化预算执行。所有用预算内资金开支的基本支出，严格按年初预算和预算调方案执行，所有用预内资金开支的项目都必须在综合预算中有体现，有立项依据、本级决定、上级批复、遵守项目实施的相关规定，且严格按预算执行，要将执行提高到法律层面，真正做到有预算就开支，无预算不开支。

4、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体系，牢固树立行政成本意识，不断提高财政财务管理水平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益。

武潭镇人民政府

2024年4月20日